

(三十四) 本院徐委員欣瑩，有鑑於台灣毒品如此猖獗的一個根本原因，就是法務部一直將 K 他命列為第三級毒品，而不是第一、二級毒品。所以，現在年青人吸食 K 他命是沒有刑事責任的。這讓販賣 K 他命的藥頭可以大肆在校園、夜店、酒店跟年輕人宣傳：抽 K 菸是不犯罪的。所以年輕人們就放心地買，安心地施用。而這些吸 K 菸的人，絕大多數最後也都會走上吸食安非他命的路而無法自拔。因此，本席認為，法務部應該盡速將 K 他命提升至第二級毒品，並列入刑事責任。另外，本席還發現，法務部先前一直反對將 K 他命提升至第二級毒品的理由，是因為 K 他命沒有成癮性，這更是荒謬。如果，K 他命沒有成癮性的話，那法務部認為那幾年輕人吸食 K 他命的理由是什麼，難道是偶爾玩一下嗎？如果真是這樣，法務部為何又在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裡堅持將販賣 K 他命的人判重刑，負很重的刑事責任，這兩者不是自相矛盾嗎？另一方面，暴力犯罪皆是因毒品而起，據全台監獄的統計，吸毒者會因吸毒和販毒，衍生殺、搶、偷等社會案件而再度入獄。這些吸毒者會為了籌買毒品的錢，還會有高達 80% 的人再去犯竊盜、搶奪、強盜等罪，甚至衍生出殺人或性侵害這些犯罪，再犯率非常的高。行政院應立刻針對 K 他命提升至第二級毒品及吸毒者的再犯率問題等兩點進行研議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

(三十五) 本院徐委員欣瑩，有鑑於現在年青人拉 K 的問題非常非常的嚴重，年青人在夜店、開趴都會拉 K，當然也很容易會跟搖頭丸一起混用，最後常導致眼睛、視網膜、膀胱等病變的產生，造成年青人身心方面的危害甚鉅。再加上現在學生之間抽 K 菸的情況非常盛行，他們都將 K 他命粉末捲入香菸裡面來抽。本席認為要徹底解決全台毒品的氾濫的問題，一定要有效降低毒品人口。目前，全國各地檢署都缺乏橫向的連繫工作，只靠各單位單打獨鬥、各顯神通，就連調查局、海巡